

国新办发布会介绍提振消费有关情况

供需综合发力促消费惠民生

本报北京3月17日讯(记者顾阳)“大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是今年各项重点任务之首。在17日举办的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负责人介绍了《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有关情况,并就相关热点问题回应了社会关切。

目前,我国已连续10余年稳居全球第二大商品消费市场和最大网络零售市场,居民消费需求和结构不断升级,服务性消费支出占比持续提高,新的市场空间不断地拓展。但在多重因素影响下,消费者信心和预期偏弱、部分消费需求未充分满足、消费环境有待优化等问题仍客观存在。

为此,《方案》在需求端提出城乡居民增收促进行动、消费能力保障支持行动,在供给端提出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大宗消费更新升级行动、消费品质提升行动,以及外部环境端的消费环境改善提升行动、限制措施清理优化行动等,并从投资、财政、信贷、统计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了支持政策。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李春临表示,《方案》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以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升级为目标,进一步破解制约消费的突出矛盾问题。聚焦能加力、可落地、群众有实感的增量政策,全方位扩大商品和服务消费,呈现出供需两端综合发力、统筹促消费和惠民生、强化消费政策协同等政策亮点。



良好的消费环境对提升居民消费意愿有重要意义。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稽查专员嵇小灵表示,采取一系列切实可行、行之有效的举措,稳步推进消费环境优化。一方面要充分释放市场活力,推动经营者自主承诺、诚信经营;另一方面将严格开展监管执法,保障消费者能够安全消费、明白消费。此外,还要全力提升消费维权效能,让消费者维权更加便捷、更加省心。

如何加大惠民生支持力度?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司长符金陵说,将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强化医疗、教育、养老、

就业保障,支持提升居民消费能力。据介绍,今年中央财政安排就业补助资金667.4亿元,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财政补助标准提升到每人每年99元。同时,加大中央本级教育支出和对地方的教育转移支付力度。

截至3月16日,全国汽车以旧换新申请量合计超过132万份,消费者购买12大类家电以旧换新产品超过2600万台,4100多万名消费者申请了5100万件手机等数码产品购新补贴。商务部市场运行和消费促进司司长李刚表示,

今年将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重点做好优化便民服务、防范政策风险、畅通回收链条、加强宣传推广等方面工作,同时进一步推动扩大服务消费。

促进就业才能实现消费持续增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就业促进司负责人陈勇表示,今年将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在岗位开发上重点聚焦产业发展、扩大消费、重大项目 and 民生服务领域,为劳动者广开就业门路。在具体政策举措上重点强化减负稳岗、扩岗激励、创业支持和人岗匹配等,以促进重点群体的就业和创业。

提振消费离不开金融支持。中国人民银行信贷市场司负责人车士义表示,将研究出台金融支持扩大消费的专门文件,强化金融与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的协同,引导金融机构从消费供给和需求两端,积极满足各类主体多样化的资金需求。在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基础上,优化金融产品和服务,拓宽金融机构资金来源,扩大消费领域资金供给,打好金融支持消费组合拳。

“优质的供给,不仅能够带来良好的消费体验,改善居民的生活品质,也会催生源源不断的消费需求。”李春临表示,我国消费市场蕴含巨大的发展机遇,未来要以技术牵引培育消费新增长点,以业态融合推动消费供给创新,以品牌引领推动消费品质提升。

民生谈

近日,浙江、湖北等地劳动就业部门在火车站等客流量较大的交通枢纽举办招聘会,发挥集散和场地优势,让刚下车的求职者与招聘单位近距离接触,释放出满满诚意。依托交通枢纽举办招聘会,让求职者实现“下车投简历、出站就面试”的就业招聘形式,打通了招聘单位和求职者沟通的“最后一公里”,是招聘形式的有效创新,具有良好的示范效应。

就业招聘是项民生工程,事关广大劳动者。开展形式多样的就业招聘活动是确保就业市场稳定发展的必要途径。不同于大型招聘会,送岗位进车站、送岗位到农村和社区等小型招聘活动,可以减轻求职者东奔西走找工作的劳累,也缓解了企业招聘难题,体现了政府对就业问题的高度重视和切实行动。

然而,车站招聘会也面临着一些挑战。由于车站环境相对嘈杂,可能

产生一定影响;同时,车站人员流动频繁,如何确保招聘信息的有效传达和精准对接,也是需要解决的问题。此外,对于一些用人单位来说,可能担心在车站招聘难以吸引到足够的优质人才。

把就业帮扶工作做实做细,还需要相关部门和组织加强协调与合作。一方面,要优化车站招聘会的组织形式,合理安排招聘场地和时间,尽量减少外界干扰因素,为招聘双方创造良好的交流环境;另一方面,要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提前通过网络平台、车站广播、电子显示屏等多种渠道发布招聘信息,提高信息的传播效率和扩大信息的覆盖面。同时,加强对用人单位和求职者的引导和服务,帮助他们更好地适应车站招聘的模式,提高成功率。期待各地组织开展更多类似就业推介活动,为基层劳动者提供更多便利。

2月份跨境资金呈净流入

本报北京3月17日讯(记者姚进)国家外汇管理局17日公布数据显示,2月外汇市场运行平稳,跨境资金呈现净流入。国家外汇管理局副局长、新闻发言人李斌介绍,2月企业、个人等非银行部门跨境收支顺差290亿美元。外贸平稳发展,货物贸易项下跨境资金净流入648亿美元,继续处于历史同期较高水平。国内经济回

升向好和科技发展提振市场信心,外债净增境内债券和股票合计达127亿美元。

2月服务贸易、投资收益资金流出处于季节性低位。银行结售汇差额趋向基本均衡,衡量企业、个人购汇意愿的购汇率明显回落,市场预期和交易保持理性有序,境内外汇供求总体平衡。

创新产品开拓海外市场

本报记者 吴陆牧

走进位于重庆市璧山区的重庆悍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多条生产线正满负荷运转,一台台摩托车经过组装、检测后走下生产线。“今年以来,公司针对不同国家和地区需求,研发推出了三款越野摩托车新产品,海外订单已经排到8月份,产值近3亿元。”公司董事长罗勇说,通过新产品研发推广,产品已销往海外20多个国家和地区。

近年来,璧山区不断加大外贸企业培育力度,强化服务保障,引导支持企业加快产品创新,拓展国际市场。随着一批新产品、新技术的涌现,璧山外贸呈现稳中提质的发展态势。今年一季度,璧山区预计可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17亿元,同比增长3%以上。

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通用机械和机电产品研发、制造、销售的外贸企业。目前,每天约有1万台套的汽油发电机组等终端产品出口欧美。大江动力公司副总经理熊亚飞说,公司去年出口额达

17.7亿元,今年1月份出口额超过2亿元,同比增长约60%。

“产品出口持续增长,得益于璧山区良好的营商环境和公司持续的技术创新。”熊亚飞说,公司在国内建设了3个研发中心,以每年不低于5%的研发投入助力产品和技术创新,仅去年就推出了骑乘式割草机、大功率静音发电机等20多款新产品,销往美国、德国等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为了让更多“璧山造”产品走向国门,璧山区积极帮助对接海外资源,助力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我们定期组织经贸交流活动,对接相关经贸考察团深入企业考察交流,寻求合作契机。同时,组织开展‘百团千企’行动计划,协助企业出海参与大型国际性展会,增加品牌知名度、市场竞争力。”璧山区商务局副局长龚茜说,去年以来,全区共组织企业参加国际性展会活动20余场,帮助企业新增客户群体,助推外贸订单增长。



3月16日,游人在广西南宁市青秀山景区的黄花风铃园观景平台赏花观落日。入春以来,青秀山景区鲜花盛开,“赏花经济”持续升温,带动春季旅游消费。喻湘泉摄(中经视觉)

(上接第一版)

绿色经济打造新增长点。前2个月,规模以上工业风力、太阳能发电量同比分别增长10.4%和27.4%,新能源汽车、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等绿色产品的产量分别增长47.7%、35.4%、51.5%。

产业转型升级步伐稳健。前2个月,制造业技改投资同比增长10%,快于全部投资5.9个百分点。目前,我国已经建成了3万多家基础级智能工厂、1200余家先进级智能工厂、230余家卓越级智能工厂,将有效赋能产业转型升级。

“总的来看,今年以来,新质生产力培育壮大,发展态势持续向好。下一步要在激发传统产业活力、加快培育发展新兴产业、积极部署未来产业上下更大功夫,推动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为我国经济发展注入更多新动力。”付凌晖表示。

一季度经济有望保持总体平稳

付凌晖表示,尽管面临一些风险和压力,但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力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宏观政策“组合拳”继续发力显效,一季度经济有望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

今年前2个月,生产供给稳定增长、消费投资稳中有升,主要指标增速多数快于上年全年,为一季度经济开

局奠定了较好基础。从消费看,近日,中办、国办印发了《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各地区各部门相继推出促消费、惠民生“组合拳”,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有望带动消费稳定增长。2月份消费者信心指数比上月高0.9个百分点,连续3个月回升。从投资看,各方面加大稳投资工作力度,强化项目、资金等要素保障,加之民生基础设施建设和创新投入不断加大,有利于投资持续增长。

“两重”“两新”政策力度加大,政策效果继续显现。从前2个月情况看,在消费品以旧换新加力扩围带动下,限额以上单位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家具类、文化办公用品类、通讯器材类商品零售额都保持了两位数增长。在大规模设备更新带动下,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增长18%。随着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逐步落地,将有助于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随着各项宏观政策发力显效,经济运行回升向好,楼市股市出现积极变化,国产人工智能大模型、人形机器人等科技前沿领域实现突破,提振了社会信心。前2个月,房地产市场继续呈现回稳态势,沪深两市成交量、成交额继续保持较快增长。经营主体预期持续改善,2月份制造业PMI明显上升,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继续处于景气区间。这些积极变化有利于生产和需求的扩大,促进经济的循环畅通。

最高法发布司法解释——

明晰规则破解预付式消费堵点

本报记者 李万祥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预付式消费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将于今年5月1日起施行。这一举措旨在解决预付式消费领域堵点问题,通过明晰裁判规则,划定权责红线,更好保护消费者权益,优化消费环境。

预付式消费具有缓解经营资金困难、促进投资和降低消费成本、促进消费的作用。然而,近年来该领域纠纷不断,成为不少消费者的“烦心事”,主要表现为追责主体认定难、退卡难、转卡难、举证难等问题。

针对“卷款跑路”问题,司法解释明确了相关责任和处罚措施。最高法民一庭庭长陈宜芳介绍,司法解释规定,经营者收取预付款后终止营业,既不按照约定兑付商品或者提供服务,又恶意逃避消费者申请退款,构成欺诈的,应当依法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涉嫌构成犯罪的,应当将犯罪线索移送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租赁商场场地的经营者收款“跑路”后应找谁担责?陈宜芳介绍,司法解释明确商场场地出租者对租赁场地经营者资质的形式审查义务和过错责任,解决了租赁商场场地的经营者收款“跑路”后应找谁担责的问题。“适用本条规定时,应当严格依法,避免不当加重商场场地出租者责任。”

司法解释还进一步明确了消费者在特定情况下的合同解除权。例如,在经营者“迁店”给消费者接受商品或服务造成明显不便,未经消费者同意将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出售不限消费次数的计时卡却不能正常提供服务等情况下,消费者有权解除合同。此外,消费者因身体健康等自身客观原因致使继续履行合同对其明显不公平的,有权依法解除合同。

为解决消费者与经营者之间的信息不对称问题,司法解释规定,消费者自付款之日起七日内有权请求经营者退还预付款本金。这一规定有利于整治过度劝诱、欺诈营销行为,引导经营

者通过提高商品和服务质量来吸引消费者。

在退还预付款规则方面,陈宜芳表示,司法解释区分消费者原因和非消费者原因导致的退款,并在退款金额计算和利率确定等方面分别作出对经营者和消费者有利的规定。例如,若因经营者原因退款,应按折扣价、合同约定的优惠比例计算已兑付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价款,并按照合同成立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从而增加应退还消费者的预付款本金和利息。

针对常见的“霸王条款”,如“收款不退、丢卡不补、限制转卡”等,陈宜芳表示,这些条款应依法认定无效。司法解释还规定,若合同格式条款约定的仲裁费用过高,妨碍消费者获得权利救济,则该条款无效。

此外,司法解释还关注了经营者权益的保护。针对实践中存在的消费者滥用权利损害经营者权益的情形,司法解释进一步维护诚实守信,保护经营者权益,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最

高法民一庭二级高级法官谢勇在回答经济日报记者提问时表示,司法解释从五方面维护诚实守信、加强经营者权益保护,主要包括防范滥用权利的失信行为,引导当事人遵守合同、助力降低经营成本、避免不当加重经营主体责任、保护经营者预期。例如,司法解释明确转卡应遵守诚实信用原则。对于消费者转让计时卡的行为,不应以债权转让的名义让多名消费者行使本应由一名消费者行使的权利。

在认定是否应向经营者退还或折价补偿已赠送的商品或服务时,司法解释规定应综合考虑已赠送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合同标的金额、履行情况及退款原因等因素。低价值的赠品发挥广告功能,一般无需退还或折价补偿,要防范获得赠品和赠送服务后立即请求退款等不诚信行为。“经营者控制合同文本或者记录消费内容、次数、金额及预付款余额等信息的证据却无正当理由拒不提交的,可以根据消费者的主张认定争议事实。”最高法民一庭庭长吴景丽指出,这都有利于解决消费者维权时面临的举证难问题。同时,消费者也要注意在消费合同履行中保留证据。